辽宁省地质勘探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上半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公告

辽宁省地质勘探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(简称辽宁省地矿集团)由原辽宁省地质矿产勘查局、辽宁省有色地质局、辽宁省核工业地质局、东北煤田地质局、辽宁省冶金地质勘查局、辽宁省化工地质勘查院转企改制成立。

为满足战略布局与业务发展需要，进一步加强人才队伍建设，辽宁省地矿集团拟面向社会开展公开招聘。本次招聘岗位为辽宁省地矿集团所属19家子公司的80个岗位，现公告如下:

一、招聘职位及人数

本次招聘共计80人，具体情况详见附件《辽宁省地质勘探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上半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岗位信息表》。

二、招聘范围及资格条件

**(一) 招聘范围**

面向社会公开招聘。

**(二)资格条件**

1.应聘人员必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；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；

2.应聘人员不得应聘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聘职位；

3.具备与职位相匹配的任职经历、专业素养、职业操守和良好的个人品行，具备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，能够承受一定的工作压力；

4.应聘人员为35周岁(1989年1月1日以后出生)及以下，具有相关工作经历、注册类证书等单位急需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，可适当放宽年龄限制，具体要求以招聘计划信息表〔详见附件《辽宁省地质勘探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上半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岗位信息表》〕中条件为准；

5.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考:

(1)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；

(2)有犯罪嫌疑尚未查清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；

(3)按照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的其它情形的人员。

三、选聘工作步骤

选聘工作由辽宁省地矿集团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实施。按照发布公告、网络报名、资格审查、笔试、面试、体检、考察等程序进行。

**(一)网络报名**

1.发布公告:辽宁省国资委网站、地矿集团网站、地矿集团阳光国企信息公开平台、优企职达公众号、腾讯新闻、搜狐新闻、新华资讯网、今日头条、网易。

2. 报名截止时间:2024年3月29日19:00

3. 报名网址:https://lndkjt2024.zhiye.com

4. 报名要求:

(1)每人限报一个岗位，不接受重复报名。

(2)报名人员需完整填写个人简历资料并按要求上传相关附件,如因报名资料不完整影响后续环节，后果由报名人员承担。

**(二)资格审查**

1. 时间:2024年3月。

2. 资格审查委托第三方招聘机构，根据职位要求及任职资格，对报名人员进行筛选，主要对报名人员任职资格、工作经历、工作业绩、个人素质等进行审核，通过首轮筛选的人员进入笔试环节。

**(三)笔试**

1.根据资格审查结果确定笔试人员名单。

2. 笔试内容:根据各岗位任职要求进行通用能力、专业能力等测试。

3.笔试形式:将以电话和短信形式另行通知。

4.笔试时间:具体笔试时间将以短信形式发送至入选人员手机，请收到短信人员务必按照短信提示时间回复是否参加笔试，未回复短信者，招聘项目组会以电话进行沟通确保收到相关信息，若未能接通者，视为放弃笔试机会。

5. 笔试结果: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到低，拟按招聘计划不高于1:3的比例确定面试入围人员名单(如果笔试成绩相同，则同时进入面试环节)，笔试成绩不计入总成绩。

**(四)面试**

1. 面试形式:半结构化面试。

2. 面试内容:根据各岗位任职要求进行综合能力、专业能力等测试。

3. 面试人数: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到低，拟按招聘计划不高于1:3的比例确定面试入围人员名单(如果笔试成绩相同，则同时进入面试环节)。

4. 面试时间、地点:具体面试时间及地点将以短信形式发送至入选人员手机，请收到短信人员务必按照短信提示时间回复是否参加面试，未回复短信者，招聘项目组会以电话进行沟通确保收到相关信息，若未能接通者，视为放弃面试机会。

5. 面试总成绩为40%专业面试成绩+60%综合面试成绩。

**(五)确定拟聘用人选**

根据面试总成绩确定拟聘用人选，面试总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录用。

**(六)体检**

对拟聘用人员安排到指定体检机构进行体检。体检不合格者或放弃体检者，不予聘用。体检时间另行通知。

**(七)考察**

招聘项目组对考察对象的德、能、勤、绩、廉等方面情况进行全面考察(包括必要的背景调查)，并按规定程序研究决定拟聘用人员。

**(八)聘用与备案**

对拟聘用人选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。公示期满后，如无反映意见或反映意见经调查核实证明不属实或不影响使用的，用人单位与拟聘人选依法签订《劳动合同》，并约定试用期。

四、相关说明

1. 报名者需对照本公告及附件《辽宁省地质勘探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上半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岗位信息表》规定的条件如实申报，在整个招聘过程中，一经发现不符合规定的，则取消资格，责任自负。报名者一旦被聘用，需按通知规定时间及时报到，如与原单位发生人事(劳动)争议等事项，均由本人负责协商解决。

2. 本次考试不收取任何费用，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，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。

3. 在招聘过程中，如辽宁省地矿集团认为某一岗位报名人员均未达到理想的聘用标准，有权决定取消该岗位的招聘。

4. 本公告最终解释权归辽宁省地矿集团所有。

附件:辽宁省地质勘探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上半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岗位信息表

招聘项目组咨询电话:024-81046045

电话咨询时间:9:00-11:30，13:30-17:00

辽宁省地质勘探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